


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日期：2020年09月24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体温
殷永树	北京中鼎联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高工	18910292921	36.1
高余敏	北京市燃气集团	高工	13801042404	36.2
刘书燕	北京理工大学环境学院	高工	18610646509	36.2
李永成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	高工	13910265289	36.1
阮元成	北京北方天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18500976663	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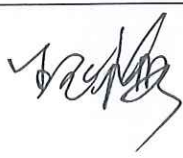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专家意见记录表

招标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项目情况	<p>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项及相关批复文件：房财政采[2020]259号 2. 采购需求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冬季清洁取暖优质型煤(兰炭)需求供货总量约700吨，实际采购数量以中标人(乙方)实际供应数量据实计算。 3. 供货周期：签订合同后，在2020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优质型煤(兰炭)的供应。 4. 财政预算批复金额：87.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9.9万元)。优质型煤控制单价为1230元/吨。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招标采购单位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p>审核意见：</p> <p>该项目于2020年08月13日—2020年08月19日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招标公告，期间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武威市型形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涞水县汇通洁净型煤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领取了招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2020年09月16日—2020年09月22日该项目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第二次招标公告，期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报名。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结合项目两次公告情况，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该项目公告及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没有歧视性与倾向性条款，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p> <p>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两次招标均参与报名，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p>专家签字：</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  </div>	
日期：2020年09月24日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专家意见记录表

招标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项目情况	<p>主要包括：</p> <p>1. 立项及相关批复文件：房财政采[2020]259号</p> <p>2. 采购需求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冬季清洁取暖优质型煤(兰炭)需求供货总量约700吨，实际采购数量以中标人(乙方)实际供应数量据实计算。</p> <p>3. 供货周期：签订合同后，在2020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优质型煤(兰炭)的供应。</p> <p>4. 财政预算批复金额：87.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9.9万元)。优质型煤控制单价为1230元/吨。</p> <p>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p>
招标采购单位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p>审核意见：</p> <p>该项目于2020年08月13日—2020年08月19日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招标公告，期间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武威市型形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涿水县汇通洁净型煤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领取了招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2020年09月16日—2020年09月22日该项目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第二次招标公告，期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报名。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结合项目两次公告情况，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该项目公告及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没有歧视性与倾向性条款，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p> <p>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两次招标均参与报名，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家签字：	
日期：2020年09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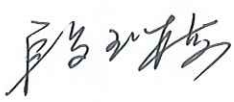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专家意见记录表

招标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项目情况	<p>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项及相关批复文件: 房财政采[2020]259号 2. 采购需求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冬季清洁取暖优质型煤(兰炭)需求供货总量约700吨, 实际采购数量以中标人(乙方)实际供应数量据实计算。 3. 供货周期: 签订合同后, 在2020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优质型煤(兰炭)的供应。 4. 财政预算批复金额: 87.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9.9万元)。优质型煤控制单价为1230元/吨。 5.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招标采购单位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人民政府
<p>审核意见</p>	
<p>审核意见:</p> <p>该项目于2020年08月13日—2020年08月19日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招标公告, 期间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武威市型形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涞水县汇通洁净型煤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领取了招标文件, 开标截止时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应予废标。</p> <p>2020年09月16日—2020年09月22日该项目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第二次招标公告, 期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报名。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应予废标。</p> <p>结合项目两次公告情况, 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该项目公告及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 没有歧视性与倾向性条款, 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p> <p>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两次招标均参与报名, 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家签字: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金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2020年09月24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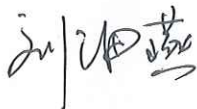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专家意见记录表

招标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项目情况	<p>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项及相关批复文件：房财政采[2020]259号 2. 采购需求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冬季清洁取暖优质型煤(兰炭)需求供货总量约700吨，实际采购数量以中标人(乙方)实际供应数量据实计算。 3. 供货周期：签订合同后，在2020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优质型煤(兰炭)的供应。 4. 财政预算批复金额：87.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9.9万元)。优质型煤控制单价为1230元/吨。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招标采购单位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p>审核意见：</p> <p>该项目于2020年08月13日—2020年08月19日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招标公告，期间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武威市型形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涞水县汇通洁净型煤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领取了招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2020年09月16日—2020年09月22日该项目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第二次招标公告，期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报名。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结合项目两次公告情况，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该项目公告及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没有歧视性与倾向性条款，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p> <p>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两次招标均参与报名，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家签字：	
日期：2020年09月24日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专家意见记录表

招标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
项目情况	<p>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项及相关批复文件：房财政采[2020]259号 2. 采购需求 2020年房山区未实施“煤改清洁能源”村庄优质型煤(兰炭)购置项目(琉璃河)冬季清洁取暖优质型煤(兰炭)需求供货总量约700吨，实际采购数量以中标人(乙方)实际供应数量据实计算。 3. 供货周期：签订合同后，在2020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优质型煤(兰炭)的供应。 4. 财政预算批复金额：87.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9.9万元)。优质型煤控制单价为1230元/吨。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招标采购单位	北京市房山区琉璃河镇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p>审核意见：</p> <p>该项目于2020年08月13日—2020年08月19日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招标公告，期间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武威市型形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涞水县汇通洁净型煤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领取了招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2020年09月16日—2020年09月22日该项目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了第二次招标公告，期间仅有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一家投标单位报名。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p> <p>结合项目两次公告情况，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该项目公告及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没有歧视性与倾向性条款，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p> <p>保定市满城区弘源煤炭经销有限公司两次招标均参与报名，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p>专家签字：</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日期：2020年09月24日</p> </div> </div>	